

金門縣政府 會勘紀錄

- 一、 會勘名稱：「金門縣新湖及復國墩漁港水環境改善景觀工程」
- 二、 時間： 108 年 2 月 14 日(星期四)下午 13 點 30 分
- 三、 地 點：新湖、復國墩漁港
- 四、 主持人：樊科長德正 記錄：陳全發
- 五、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- 六、 會勘討論內容：
 - (一) 復國墩入口棧道路線，確認依承商目前建議位置辦理變更。預計一周內由監造單位出圖後，即可通知廠商開工。之後再依據變更設計程序辦理加減帳，呈報核可後施作。
 - (二) 復國墩依議員及居民建議增加原有觀景平台、涼亭及棧道等維護費用，包含上漆、燈具更換或維修及新置。請監造單位併同上述棧道變更作業進行。
 - (三) 新湖增加原有東防波堤碇堡水電管線引進、內部廁所整修等項目、請監造單位實地量測後提出設計圖另議。